

四川两级法院为优化营商环境贡献“法制力量”

■ 本报记者 龚友国

“我司在包括药品销售服务在内的健康、医疗服务上对‘平安好医生’‘好医生’字样标志性使用的行为侵害了四川好医生药业集团有限公司商标权,给四川好医生药业集团有限公司带来了不良影响,现特声明为四川好医生医药集团有限公司消除影响表示歉意,并立即停止上述侵权行为。”5月12日,《中国消费者报》第三版上平安健康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一则致歉声明,表明备受社会关注的“好医生”商标案已进入执行阶段。

从2018年4月至今年5月,仅短短两年多的时间,在成都中院和四川高院的公正高效审理下,“好医生”商标纠纷案快速审理,高效执行,为维护企业的正当权益筑起了一道坚实的司法屏障。“好医生”商标案仅仅是四川两级法院充分发挥审判职能,依法全面平等保护企业合法权益,护航企业发展的一个缩影。据四川高院提供的数据显示,2019年,四川全省法院审判、执行、结案各类案件多达127.16万件,其中涉民营企业案件24.12万件,涉案金额高达1261.91亿元,为四川法制化营商环境的打造,企业的良性竞争与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司法保障。



至利博制图

强化产权司法保护“硬核”发力

企业产权保护事关国家正义,也是确保“有恒产者有恒心”,提振企业发展信心,是维护经济社会正常运转的基础。

近年来,为了给企业发展创造良好的司法环境,四川高院严抓企业产权保护,扫除黑恶势力,严打欺行霸市,同时采取审慎包容的态度,正确区分经济纠纷与经济犯罪,保护企业权益。2019年,四川涉企业经营类刑事案件中,19人被宣判无罪,5件涉产权案件被纠正。

与此同时,在知识产权保护方面,四川高院从审判制度和处罚力度方面,均做了大量建设性工作。针对知识产权侵权成本低和维权周期长、举证难、成本高等现实问题,四川高院创新制度和规则,加大惩罚性赔偿适用力度,通过解决侵权不断激发企业创新活力。

近年来,四川高院还公开对外发布依法保护商标权等典型案例116件。今年4月23日,四川高院发布了《2019年四川法院知识产权司法保护状况》(白皮书),四川、重庆两地法院还联合发布了知识产权司法保护典型案例,“好医生”商标侵权诉讼案位列其中。每个典型案

例都具有启示与警示的作用,针对“好医生”商标案的影响,法院认为,“本案判决给各市场竞争主体敲响了警钟,各企业在市场经营中,应遵循诚实信用原则,依法、规范、合理行使自己的知识产权,不能侵犯他人的在先权利,否则有可能会构成侵权,受到法律制裁。”

“好医生”商标案从立案到终审用时不到两年,在四川两级法院“硬核”执法的推动下,平安健康公司在5月12日,正式在《中国消费者报》上发表致歉声明,并称将“停止侵权行为”。

据悉,2019年,四川全省法院共受理各类知识产权案件11636件,较2018年的8618件增加了3018件,增长了35.02%;审结9920件,较2018年的7336件增加了2584件,增长了35.22%。其中,受理知识产权民事案件11432件。作为专门的知识产权审判法庭,成都知识产权审判庭在四川高院的指导下,“繁简分流”,创建了“知识产权案件快速审判机制”,审判质效大幅提升,该庭知识产权类型化案件平均审理时间由2014年的146.72天缩短为2019年的79天。

创新举措“亮点”频现

为了更好地为经济社会发展服务,为企业发展保驾护航,四川各级法院近年来加大体制机制创新力度,各种新模式、新办法不断推出,亮点频现。

2020年1月9日,一件标的额为4064.5万元的合同纠纷案件在成都中院公开审理,开庭后,双方当事人均有意愿调解,但暂时无法达成一致的调解方案。新冠肺炎疫情期间,承办法官与当事人多次进行电话沟通,被告公司表示,因疫情防控需要,希望能延期调解,而原告公司则希望能够尽快调解,法院考虑到双方的调解事项已有重大进展,若继续拖延,不利于纠纷高效化解,因此决定采用远程庭审系统,对双方当事人通过网络法庭上进行调解,并通过网络形式在调解笔录上签字确认。这次“云调解”不仅高效,而且确保了当事人的健康安全,双方当事人对结果均非常满意。

成立于2009年的四川源力光电有限公司,曾是成都市郫都区重点招商引资企业,主要生产LED。2014年,源力光电实际控制人一家三口突然失踪,公司失控,同时也暴露出了重大的债务问题,一时间引发了包括工厂停工、工资拖欠、资产查封、职工集体上访等一系列连锁反应。经郫都区人民法院调查,成都市范围内以源力光电为被执行人的案件已高达173件。因源力光电负债金额巨大,且资产不能完全覆盖现有债务,后经债权人同意,郫都区人民法院将该案以“执转破”的形式移送成都中院进行破产立案审查。

一般来说,破产案大多只有清算或者重整两种结

局,但经过大量调查论证,成都中院找到了“破产和解”的第三种解决办法。面对突如其来的疫情,原定于2月12日以现场会形式召开的源力光电第二次债权人会议被迫延期。但为了避免因受疫情影响,案件久拖不决,此前来之不易的谈判成果难以固化,成都中院以“云”会议的形式让债权人会议顺利召开,会上,债权人对和解协议进行了投票表决,最终和解协议(草案)顺利表决通过。3月20日,成都中院裁定认可和解协议。至此,久拖不决长达6年时间的源力光电债务问题得以有效解决,包括债权人、债务人、公司员工等在内的各方的合法权益得到了保障,源力光电公司也因此走出了脱困重生的关键一步。

同样,为了充分保障抗疫一线的物资供应,四川各级法院在工作方法和效率上也表现十分抢眼。四川的一家纺织公司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,疫情期间财产被成都市双流区人民法院查封冻结,采购、销售受到影响。因该企业是为生产口罩企业提供棉纱物资的上游企业,为了保障疫情防控物资生产,双流区人民法院特事特办,与申请执行人、被执行人充分沟通后,调停双方一致达成和解,纺织公司迅速解封,为疫情防控提供了充足的物资供应。

在疫情期间,四川各级法院通过推行“非接触式”诉讼服务,为疫情防控和社会经济发展提供了坚实保障。据了解,截至今年5月中旬,四川全省法院共计网上立案19万件,比去年同期增长了两倍多。

司法护航企业发展

为了当好企业发展的“护航员”,近年来四川各级法院通过加大刑事司法保护力度,发挥民商事审判职能,凸显知识产权保护作用等方式,公平、高效执法,持续为企业健康发展营造良好环境。

2019年,四川高院出台了《关于为民营经济健康发展提供有力司法服务和保障的实施意见》,设立优化法治营商环境司法工作指引指标体系,建设民商事司法参考性案例库,与省工商联出台服务保障民营经济协作意见,为维护企业权益提供有效制度保障。绵阳、宜宾等法院发布“支持民营经济二十六条”“风险防控建议二十条”等,为民营经济发展提供贴心服务。通过依法支持民营经济发展,坚持平等保护原则,让民营企业经营者专心创业、放心投资、安心经营。

与此同时,在金融案件审判方面,四川高院加强金融审判引导,规范金融交易,维护金融安全,不断增强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能力。2019年,四川各级法院共审理集资诈骗等犯罪案件687件、民间借贷等民事纠纷12.67万件。“安信系”集资类案件得到依法妥善处置,浦发银行重大信贷资产风险处置案入选最高法院、中国人民银行、银保监会联合发布的十大典型案例。

服务业等第三产业是国民经济的重要支柱产业之一,近年来占比也越来越大,为了给服务业企业提供高效优质的司法服务,四川各级法院近年来针对商品房买卖、劳动争议、物业纠纷等常见多发案件,通过要素式、标准化、智能化审判,让专业化审判更高效“专业”。2019年,四川全省法院共审结商品房买卖纠纷30455件,劳动争议25717件,物业合同纠纷43951件,为服务业的发展提供了有力的司法保障。

同样,在推动新旧动能转换的过程中,法院也发挥着自身独特的作用。在破产案件办理方面,四川各级法院充分发挥破产审判在纠纷化解、产能配置、资产盘活、债权清理等方面的优势,促进新旧动能转换。2019年,四川全省法院受理破产案件1675件,在高效有力的司法推动下,一批知名、重点企业实现再生。

除此之外,四川各级法院运用各种现代科技手段,大力破解执行难题,及时兑现企业胜诉权。通过不断完善网络化查控系统,创新“执行+悬赏保险”机制,破解查人找物难;深化信用中国(四川)平台应用,常态化开展“失信大曝光”“拒执大打击”等专项行动,破解被执行人履约难;通过上线互联网司法拍卖,破解财产变现难。2019年,四川全省法院执结案件平均用时比全国少10天,专项执结党政机关、国有企业拖欠民营企业、中小企业债务案件448件,执行到位13.69亿元。

在四川高院的带领下,四川各级法院全力以赴为企业发展保驾护航,为营造良好营商环境贡献“法制力量”,得到了社会各界高度认可。在2019年10月,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的全国41个重要城市营商环境评价结果中,成都法院在“执行合同”“办理破产”“保护中小投资者”三项指标中居于全国领先地位,而这也是四川各级法院的真实实力展现。